

縱然情海多折波，也不願回頭……

輕輕敲打我的心

宋思樵

轻轻敲打我的心

宋思樵著

华 艺 出 版 社

(京)新登字 124 号

责任编辑:郑治清

封面设计:林 梢

轻轻敲打我的心

宋思樵 著

*

华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煤炭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 6.5 印张

1994 年 11 月第一版 1994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:1—10000 套

ISBN7—80039—303—8/G. 115

定价:4.98 元

第一章

清晨射进的阳光不算顶烈，但它却是有生命的一步一步攀爬。像是时钟上的指示几点该在什么位置，除了因季节的迭换而有些微差别外，平时则是毫不遗漏的照进嘉君那窄小的套房内。

她总是习惯的，或者说本能的跟著阳光的脚步迁移，直到她将身子屈成不能再缩的模样，“天杀的狗太阳”是她每天面对一天开始的祈语。接着她掀起那单薄的遮阳小被单，将自己被保护的身体灵巧的调整好，走至窗口边，“啊……”的大声张喊，像许多人习惯起床做早操或伸懒腰，她则是对着空间吁一口气，不知道是已经成习惯了，还是对太阳的怒吼，反正她是被逼着起床的。

以往不必等到最后关头，闹钟的响声总是比太阳的脚步快，因为她必须上课去。现在好了，大四的课既少且轻松，她恨不得可以整天赖在床上享受那无干扰的清梦时光时，却又杀出一个鬼太阳。

“我恨这里，我恨太阳，我要搬去个阳光照不进也找不到我的地方。”嘉君大力的挤出过多的牙膏，气愤的说。

以前她喜欢这套房也是因为“它有对外的窗户可以看见阳光”，她曾兴奋的说：“哦，我喜欢有大自然感觉的房

子”，结果现在却成了她痛恨的主因；她不由自主的摇着头，“谁说人不会变呢？”她对着镜子苦哈哈的自嘲。

其实嘉君也不是真心抱怨，毕竟在这里住了两年了，多少对这儿也有感情。今天她不知不觉的认真环视四周，这间大约三、四坪的小套房。她大二搬进来时，除了一张桌子、一把椅子，和一个看来不算寒酸的衣橱外，其余都是空荡荡的一片，现在则因为她的使用而有些人性起来，其有她的风格和味道。

书，是她一直不断增加的装饰品，东这里一堆，西那边一丛的，虽然不够集中，却是乱中有致的自成一格。另外书架上堆挤满满的丛书，不论是学校的教科书，或者她私底下的嗜好，在显示她嗜读的癖好，这是她最大的自豪。“虽然大学四年是不够精采，但至少对自己交代得过去。”她满意的喃喃自语。

除了书之外，就是一大堆生活日用品的堆积，红的、绿的、蓝的、圆点的、条纹的各式圆形及颜色的杂物，被没有秩序的散落其中，让人看了仿佛有一股二十世纪新艺术风貌。生活本身就是艺术吧！

把两腿屈曲上椅子坐稳后，望着墙壁上那混着各式图片及剪报的留言板，嘉君试图找出她的课表，“啊，今天没课。早知道多睡一会儿。”接着她望向那刚离不久的快乐窝，阳光正准确的射进中央部分，回笼觉恐怕是不得其愿的奢求，于是，她听起音乐，像往常般享受着宁谧的早晨时光。

回想着大学四年的点点滴滴，似乎也没什么好谈，并

不是在这里失落了什么，只是她认为该有的她几乎都已拥有。她有个从大一开始就要好的同班同学——梁琪琪，假日时她常和琪琪相约到美术馆、博物馆，或者偶尔去逛一下街，友谊平稳而弥坚，说不上来是何等亲密，反正是互相配合的融洽。

至于男朋友，嘉君从不刻意和异性牵扯，至少她不以为必须。和冠尧的交往犹如平常的朋友，只限于出去看个电影或者逛夜市什么的，虽没有兴奋的情绪，却有股深厚的感情，那是一种对朋友的信任及尊重，或者说他们是知己较恰当。

其余就没有什么了。

现在，嘉君想着，她只等着夏威夷大学的通知，观光其实是个包含广泛的科系，从一般人以为的旅游到环保、生态、景观计划等，都可以列入观光的一环。像她的许多同学，毕业后真正想从事本行的不多，因为念观光总让人联想到“带团”。

“堂堂一个大学毕业生，这种头衔似乎有失格调。”琪琪就时常嘟着嘴说。

她其实是一个最适合读观光的人，高中三年及大学四年的寒暑假，就如她说的，“地图上写的，我几乎都走过一遍”。这等富有也不是她爱招摇，每次她总是一副无可奈何的说，“有什么办法，我老爸在东区收的地租就够我们这样吃喝玩乐，也不用出去打工，怪无聊的，干脆出国玩一玩，替我爸节点税也好。”

“你出去玩哪能节什么税？”嘉君感到好奇。

“哎，你不会懂的。他们那些商人名目多得是，而且怎么这也只是小钱，谁会看在眼里？”

“我想人可能天生就不公平。”嘉君抱怨。

琪琪又摆起她那著名的正字标记——双手无辜的摊开，好像在告诉你——这不是我的问题。她就是如此。打从大一开始，望见她的第一眼就是那副调子，毫不以为然的神态，“及时行乐”是她一生信奉的生活哲学，如果问她除了这之外还有什么？“爱情吧，无聊的游戏。”

“知道无聊为什么一直玩？”嘉君讽她。

“我说过的，就是太无聊了。”她不耐烦地说。

从和琪琪认识至今，她的男朋友不知换过几个，一会儿是麦克、亚伦，这下又跑出个大卫，她喜欢替他们分别取个她专称的英文名字。“这样亲切多了，中国人叫两个字总觉得弯扭，且肉麻兮兮不适合我们的民族性。”

“你不是也叫我嘉君吗？”

“对爱人不同的。”

所有这世界看来歪七扭八的理论，只要套在她身上，就好像找着了最佳的诠释者，她常说，“我是走得不直，但我也还在设定的范围里。就像你喜欢走铺好的路，我喜欢走旁边的草坪，又何必用异样的眼光看我呢？”

嘉君望着她的好友，不由得相信，除了她那特立独行的想法和行为构成强烈的吸引力外，外表多少也是她另一种致命的特质。

琪琪长得不高，大约一百六十五公分，属中长型身材，但比例看来十分完美，尤其一双腿更是修长。她喜欢穿牛仔褲，只要随意的套件衬衫或T恤，就可以和平面上的模特儿相比；她总是削着短短的黛咪头，酷爱戴吉普赛风格的大耳环，双手叉腰的英姿尽管帅气，却仍掩不住万种风情，“亮丽”，或许是最贴切的形容，但依旧少了一点传神。也许正是这股捉摸不定的魅力，使得许多男人愿在她面前委曲求全。只是她有她交朋友的原则，不是什么人都想一网打尽，她说，“我才不上女人虚荣的当，做人没必要辛苦，也没必要做到这样没品。”她老是自豪能做到“宁缺勿滥”的原则。

反过来看嘉君，她没有如同琪琪耀眼的外表，普通姿色而已，不过她的性格也和她的好友一般的爽朗、大方，所以每当她们俩在一块，什么疯狂的癡事都可能发生；只是她知道琪琪疯狂，而且无止境，所以她和琪琪在一起，总是扮演着较理智的一方，她觉得自己就象一幅漫画所传达的：

一个人牵着一條細线捆着的气球，路人甲好奇的问：“为什么你要抓个气球呢？”

“没办法。”主角无奈的说。

“为什么？只消把它放了不就成了？”路人甲提议。

“不行，因为我也想飘起来，但是总有一人必须在地上抓牢。如果我把它放了，恐怕连最后这一点想像的空间都

可能消失。”

她们就是如此互相依靠的共存。在别人眼中，嘉君亦是个狂热分子，但和琪琪相处，她必须扮演训导的角色。“有什么办法呢？”朋友在一起久了也具感染的气息，言谈间，嘉君更多了一层无所谓的神情。

嘉君家虽不如琪琪富有，但至少算中上。她父亲是他们家乡有名的眼科医生，收入颇丰，但从小父亲几乎没有自己的休闲时光，他所受的教育使他深信，一个人必须有责任感，包括对家庭、对工作，对自我的戒律也一向如此。因为他总是以服务他人为第一优先，所以颇受乡镇人民的敬重。她父亲是一个严肃的男人，但并不是极端权威的大男人主义，所以嘉君和姊姊梅君自小即对父亲充满尊敬，且深深引以为傲，但他们和父亲却总是有段距离。或许是感叹没有儿子的遗憾，所以她总觉得父亲有些闷闷不乐。

姊姊梅君是家中的长女，或许是老大受到父母较多的关爱，所以她能知道父亲不快乐的原因，自高中分组后，梅君毫不犹豫的选择第三类组的医科，她期望至少不让父亲有太大的遗憾。当她如愿的考上医学院，只见父亲淡淡的露出一个微小的浅笑，梅君也心满意足。她希望毕业后能回到诊所帮忙，好让父亲可以宽心。

现在姊姊梅君已在父亲的门下实习多年，她父亲另外收了几个得意门生，都是一时之选的优秀男人，他们风度翩翩，谈吐不俗，尤其个个虚心求教，以后皆是有为的好

青年；其中几个似乎也对梅君有意，只是她目前只想安分的做好事业准备，感情的事是以后遥远的责任。

* * *

即使父亲说过可以搭飞机回来较省时，但嘉君实在连骨子都变懒了，除非逼不得已或者突然有想家的冲动，否则她不大轻易大费周章。这次回家的机会，算是十分难得的。她回家三天了，发现其中有一名实习的年轻医生，目光总是随着姊姊轻盈的身影打转，她觉得事有蹊跷，非问清楚不可。

“姊姊？”

“什么事？”梅君戴着一副眼镜，看上去颇有女博士的架势，她晚间仍不忘翻看有关国外医学的论文发表，她一直努力想紧追父亲脚步。

嘉君望着姊姊专注的眼神，仿佛见到一个女人青春的流逝，在她以为，人生本来就是要活得随意，而姊姊太认真到漠视某些情境，她必须提醒她。“我觉得……”她故意将语调放迟缓，想引起姊姊的注意，“事情就这样发生了。”

梅君摘下眼镜听候下文，她知道妹妹的把戏。

“我以为你根本没听见我说话。”

“我现在正在等。”姊姊平静的看着她。

“嗯……”嘉君现在反而失去了兴致，“没什么，我无聊闹闹你而已。”她随便找个藉口敷衍。

梅君却当真相信她的话，又戴上那厚重的眼镜看她的

医学报导。

嘉君将那本国外的厚重杂志夺到手中，“这个明天看也行，何必浪费美好时光在这些无聊的什么研究上，我们好不容易相聚一堂，聊聊天吧！”

梅君将杂志由妹妹手中拿回并放置桌上，“这可是一点也不无聊，只是我不会笨到不识相。说吧，你有什么话要聊？”

“别一副施舍的口气，好像很勉强……”嘉君挖苦道。

“怎么会，我从来都是一个耐心的姊姊，我自认还做得不差。”

“是吗？”嘉君跳上姊姊的床，如往常她们还是少女时的夜晚倾谈，那段岁月好似已过许久。她骨碌碌的转着眼闪动鬼主意，“我觉得徐大哥好像……好像对你有不寻常的感情。”

“怎么说？”

“姊，你别不在意。我知道你心中其实明白，只是不当一回事罢了。”“既然知道了，又何必问呢？”

“徐大哥从各方面看来都是一个优秀的人选，不论外表、内在都好，没理由你看不出来。”

梅君摇头。

“什么意思？我不懂。”

“我现在根本不考虑这类事，那是以后的事。”

如果没记错，那么梅君今年应该已到了二十六岁适婚年龄，依她的聪明、漂亮，是一般男人心目中理想的妻子

人选。

“那你在想什么？女人的身价是有时间性的，错过了再不比现在行情了。”嘉君笑嘻嘻的说。

梅君亦莞尔一笑。

“你担心自己吧，我志不在此。”

“我看书上说，‘一个女人不论兴趣在园艺、柏拉图、几何原理等，基本上她们对服饰及爱情的兴趣只会有增无减的持续。’你不否认吧？”

“也许。”梅君不予置评。“那你自己呢？”

“我？”嘉君指问自己，她知道姊姊的阴谋——想转移话题，“你少来这样不高明的转折，我才不上你当。”

“那你要我怎么做呢？”梅君无辜的说。

“说实话。我的要求不过分。”

“真的什么也没有。我现在只想赶快把爸爸的诊所扛下来，他已经老了，不再是以往那个神采奕奕的男人，我不希望他到老年心中仍有个遗憾。”姊姊意重情深说。

“姊，难道你只是为了完成爸爸的心愿？”

“这很正常。我一直以他为荣。”

“那你自己的理想和目标呢？”嘉君又问。

梅君笑了。“我是心甘情愿的。你脑子里装了太多似是而非的观念，一个人是由意志指导行为，所以我一直按着自己的心意做事，没有你想的那样复杂。”

“这样是最好。”

后来有几次回家，情形依旧如此，嘉君不由得喜欢徐

峻智大哥更甚；或许是欣赏他那深情且不疾不徐的作风，这类男人现在堪称奇迹。

上回回家，父亲顺口问了她毕业以后的打算。

“我已经向夏威夷大学提出申请攻读他们的酒店管理课程，现在正在等待回音。”

“能继续读书最好，只要你决定好就这么办。”父亲仍如往常般神情平静的说。

有时候她真庆幸自己成长在父亲的羽翼下，他既不鼓励什么也不反对什么，一切都是自然而然发展。父亲虽有一套自己的价值观，但他不明了什么才是造人的理想，所以他选择给予孩子自由，这是他一生信奉的教育理念。

她们的母亲在记忆里总是卧病在床，她是个虚弱的女人，尤其在生下两个孩子后，身体更是日渐走下坡，最后终于不支倒地的离开人间，所以孩子多半是交奶妈看管。奶妈对待她们情同生母，因为她自己的孩子都已长大，由于感念父亲的医术使她可以不致失明，所以她认真的负起责任教导她们姊妹，虽然母亲逝世得早，但她们从另一个管道获得了类似的温情，所以身心发展都健全。

只是姊姊有些过分倚赖父亲的想法，至于她则是一如其他正常的女孩。

* * *

和许冠尧相识是大二的事。有时候人和人的相遇毫无逻辑可言。

那天嘉君原本和琪琪约好一块儿看电影，结果那女人竟然黄牛没到，害她气得跳脚。琪琪知道嘉君最痛恨迟到的人，所以她们一直有默契，只要等对方十分钟不到就各自解散。那天也不知为什么，她竟然苦苦的等琪琪半个钟头以上。嘉君愈等愈火大，待另一批散场的人潮走出不久，她将买好的两张电影票随便塞给一个男孩，并对他说：“送你的，我不看了。”，而那男孩正是许冠尧。

一天，她独自一人在学校的餐厅吃饭时，瞥见一个学生模样的男孩紧盯着她，她想或许是他认错人了，或者有个美女正在她附近。反正她并不在意。吃饱，正要走出餐厅，有一人从背后拍她。嘉君回头瞧见那盯着她的男孩。“我认识你吗？”她直接问。

“那天你塞了两张电影票给我，你忘了吗？”那男孩提醒着说。

“我真的一点印象也没有。”那天她气得昏天暗地，哪有空闲注意其他事。

“没关系，我只是来向你道谢。”

嘉君被他语气中的诚恳打动，她觉得他应该可以成为好朋友。“那你打算回请我吗？因为替你省下一摊和女友的交际费。”

“我只看一张票而已。”接着他从包中、书本里的夹页，抽出另一张未使用的票，展现她眼前，并将那薄薄的淡绿色小纸抽出放置她手中。

“怎么回事？”她感到莫名奇妙。

“我原本打算送给另外一个人，可是找不着和我一样落单的同伴，心想，留着或许有机会可以奉还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以后有机会碰面？”

“因为我在校园见过你。你常和另一个女孩走在一块，我有印象。”许冠尧语似平常的叙述。

“死王八蛋，那天竟甩了我，还没找她算帐。”嘉君顾不得形象，劈口就骂。

“你也不是全部损失，至少我们认识了，而且我想请你吃顿饭。”

“少来那套，我不信这种无聊的邂逅插曲。算了，就当 we 恰好有缘。”

许冠尧原本和嘉君一走一说，突然竟停下脚步，语气凝重的说，“我绝对没有任何意思。我和你一样不是那类天性浪漫的人，所以你应该信任我的提议。”

“好吧。”嘉君同意。

从一顿饭开始，他们从原本陌生到有一点熟悉，再到现在的无所不谈，冠尧真正做到一个只是好朋友的角色；他或许是天性性格便如此，所以和他相处得极为轻松。有时寒、暑假琪琪到国外旅游，而她又懒得回家，偶尔也找他看看电影、逛逛街，有一、两次曾碰见熟识的朋友，所以才被误会为情侣。

许冠尧和嘉君有一点相同，他们并不十分在意旁人对自已的评价如何。事实上，真正的情形只有他们两人自己知晓。

大三那年的寒假，嘉君找了一份晚间兼职的工作，每到深夜骑车回家的路上，冷风飕飕的灌入，她那厚重外套亦无法抵挡，她几乎有个念头想死了作罢。一天，也没预料的下起阵雨，她无法抗寒风又挡冷雨，所以打电话向冠尧求救。他住在离她打工的地方不远，那天夜里他穿着全副武装的御寒衣物，撑伞来看她。

“我看雨是不可能停了，干脆先到我那儿避。”

说完，他们两人即共持一把雨伞。贴着他的身子并没有任何特殊的情感，只是觉得好玩，她笑出了声。

“发生了什么事吗？”冠尧问。

“没什么。我只是觉得如果你是我爱人，现在我定是全世界最幸福的女人。”

“如果你愿意，假装一下也无妨。”

嘉君摇头。“这样体会不来。”

这回换他轻笑。

“发生了什么事吗？”她学着他的语调。

“没有。我只是突然想到一部电影里的情节。女人连高潮也可以假装，难道爱一个人学不来？颇矛盾。”

“高潮是肉体上的欢愉，爱则是精神面的层次。”

“这样的解释还算合理。”

雨愈下愈大，似乎有不休之势。

他们愈缩愈近。

“我想问你，为什么没有女朋友？”嘉君扯大嗓子和雨声相抗衡。

“没兴趣。”他也大喊，又将她更扯进雨伞下。

“总有原因吧？”嘉君依旧提高音调。

似乎雨亦感染他们的兴奋之意，原本只是偶尔的一阵斗大的雨珠滴落，一下子像是全部翻腾掉落的石头压下，颇有磅礴汹涌的气势，还好他们已赶回冠尧住处。

从那回之后，有时北风着实可以冻死人，嘉君干脆就跑到他住处睡一觉，待第二天气温回升，再回她的小套房。可怜的许冠尧，不时要将温暖的床让给她睡，自己则用另一套寝具打地铺。可是冠尧从来不抱怨，他其实是个性情中人。偶尔她会买上一堆热烘烘的食物提到他那儿，两个人看录影带边吃边瞎聊，直到不得不闭上眼睛休息。

相处并不是一件没有意义的事。从寒假打工的热络开始，嘉君亦发现冠尧其实隐藏许多心事，像他的家庭、兄弟姊妹、父母，都很少听他提过，偶尔提到，也只是随口应付。一个人不愿提及的便代表他的隐私，所以最好什么也别问。只是有一回她忙着找梳子，而他又出去打工，所以她才不小心打开抽屉发现了一些事态。

冠尧的抽屉放着一捆一捆的信件，他将它们仔细的安放，并且按日期先后分类处理，看信上寄发的地址都是同一地点，嘉君感到好奇，但她不是个会窥探朋友隐私的人，所以也就轻松合上，把它当作一件不小心的意外，不是有人说“知道一樁秘密并非值得庆幸的好事”？她是如此深信。

虽然冠尧不提有关家庭的话题，但他时常和嘉君谈及她的背景。有一回他不经意的告诉嘉君，“我判断你是家庭